

公开招标文件



中穗项目管理

项目名称：儋州市公安局网上督察视频智能分析平台

项目编号：HNZS-2024-004

采购人名称：儋州市公安局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中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1月

公开招标文件



中穗项目管理

项目名称：儋州市公安局网上督察视频智能分析平台项目
(第二次采购)

项目编号：HNZS-2024-004

采购人名称：儋州市公安局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中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2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本部分为项目采购需求)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儋州市公安局网上督察视频智能分析平台项目(第二次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03月14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HNZS-2024-004

项目名称: 儋州市公安局网上督察视频智能分析平台项目(第二次采购)

预算金额: 106369.23元

序号	标包名称	预算金额(元)	最高限价(元)
2	B包	¥56369.23	¥56369.23
3	C包	¥50000.00	¥50000.00

采购需求: 具体详见《用户需求书》

合同履行期限: 具体详见《用户需求书》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B包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支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策、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策、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政策、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相关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事业单位需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营业执照不满三年的,按照营业执照注册年限起算);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6) 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提供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

(7) 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8) 供应商具有信息化工程监理的能力，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本项目相应的履约能力，提供承诺函或其他可证明材料。

C包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支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策、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策、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政策、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相关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事业单位需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营业执照不满三年的，按照营业执照注册年限起算）；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6) 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提供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

(7) 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8) 供应商应具有公安部第三研究所颁发的网络安全等级测评与检测评估机构服务认证证书（提供有效期内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02月22日至2024年02月29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4: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方式：网上下载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4年03月14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全程线上远程开标-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项目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公告发布媒介：海南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

3、海南省政府采购网注册：供应商须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中的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进行注册；

注意：供应商制作投标文件、签到等需选择 key 签章，海南 CA 数字证书办理所需材料及地址如下：

(1) CA 数字证书所需材料：登录海南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网站（网址：

<http://www.hndca.com/CA/>）“服务支持”中的“海南省电子招投标用户办理数字证书业务指南”

下载。（可在线办理，也可现场办理）（2）CA 数字证书现场办理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大英

山东三路 2 号海南数据谷二号营地 2 层 212 室。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898-66668096、

0898-66664947，电子签章咨询电话：0898-6520320）。已注册备案通过并取得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

的供应商不需要再重新备案。

4、获取采购文件方式：登录交易平台进行报名并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及其他文件；

5、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操作项目：必须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书编制工具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含手机 CA）的电子印章进行签章，且使用 CA 数字证书（含手机 CA）进行加密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至交易系统，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是配合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制作投标文件的工具。供应商使用该工具打开从系统下载的招投标文件包【为 wtbwj 格式】，离线编辑完成的投标文件各组成部分导入 pdf 格式签章，最终生成加密的投标文件【为 wenc 格式】）。电子投标书编制工具、投标工具使用手册及供应商使用手册等均可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http://218.77.183.212:8199/u/loginu/>）-帮助中心下载。

注意事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操作，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海南省政府采购网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的通知》，下载查看操作手册，在使用交易系统遇到问题可致电技术支持：0898-68546705。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儋州市公安局

地址：海南省儋州市

联系方式：刘警官；0898-2358553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海南中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大英山东一路 10 号海阔天空国瑞城（铂仕苑）3#住宅楼 21 层 2-2101 房

联系方式：张工；0898-6533399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军华

电 话：0898-6533399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编列内容填写或选择。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1	采购项目	儋州市公安局网上督察视频智能分析平台项目(第二次采购)
	采购预算	¥106369.23 元（B包：56369.23 元；C包：50000.00 元）
2	采购人	名称：儋州市公安局 地址：海南省儋州市 电话：0898-65333992 联系人：刘警官
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海南中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大英山东一路10号海阔天空国瑞城（铂仕苑）3#住宅楼 21 层 2-2101 房 电话：0898-65333992 联系人：张军华
4	投标人资格条件	B包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支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策、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策、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政策、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相关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事业单位需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营业执照不满三年的，按照营业执照注册年限起算）；

		<p>(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p> <p>(6) 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提供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p> <p>(7) 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p> <p>(8) 供应商具有信息化工程监理的能力，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本项目相应的履约能力，提供承诺函或其他可证明材料。</p> <p>C包资格要求：</p>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支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策、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策、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政策、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相关政策。</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事业单位需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p> <p>(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p> <p>(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营业执照不满三年的，按照营业执照注册年限起算）；</p> <p>(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p> <p>(6) 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p>
--	--	---

		<p>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提供网页截图并加盖公章）。</p> <p>（7）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p> <p>（8）供应商应具有公安部第三研究所颁发的网络安全等级测评与检测评估机构服务认证证书（提供有效期内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p>
5	领取采购文件需提供的资料	网上下载
6	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7	采购进口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采购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本采购项目已经财政部审核同意购买进口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8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__期）内的产品
9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非强制类）	/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input type="checkbox"/>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2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评审价说明： 1) 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10%）； 2) 供应商为联合体投标，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其评审价=投标报价*（1-4%）。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信息安全认证	/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	------	--------

10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	/
11	履约保证金	/
12	合同履行期限	详见《用户需求书》
13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地点	时间：2024年03月14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全程线上远程开标-海南政府采购网 (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系统(新)
14	澄清或者修改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
15	备选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16	项目特殊要求	/
17	投标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提供。
18	投标有效期	60天(日历天)
19	投标文件份数	0份（中标/成交单位须在中标/成交后提供纸质响应文件一正三副共4份投标文件至代理机构处）
20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不作要求
21	开标时间、地点	时间：2024年03月14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全程线上远程开标-海南政府采购网 (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系统(新)
22	招标代理服务费	供应商中标后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标准按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标准执行。 户名：海南中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46050100233600000527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金盘支行
23	其他唱标内容	/
24	公告媒体	海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

25	其他事项	<p>1、投标人所提供的单位信息和主要人员业绩证明材料、各种证书、证件和其他资料必须真实可靠，不得弄虚作假，招标人有对投标文件进行核实和澄清的权力；若在招标评审期间发现投标人有弄虚作假行为，招标人有权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否决投标处理，并没收其保证金；若在评标公示期间发现作为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担保；若在合同实施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投标人出现上述行为的，招标人有权将上述弄虚作假行为上报省级主管部门，作为不良记录纳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与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信用中国”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布。</p> <p>2、响应文件要求：</p> <p>上传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加密的投标文件(wenc格式)1份，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平台(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者错误方式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p> <p>3、电子标书制作要求：</p> <p>(1) 电子标书的制作需按照交易平台的指引进行，除了制作文本格式的标书外，交易平台为了在开评标阶段提取关键数据，会要求供应商在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中，同时填写结构化表单，进行条款关联等操作。</p> <p>(2) 供应商必须使用从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下载的招投标文件数据包，必须通过电子标书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和加密等。招标文件有更正的必须下载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数据包，否则解密失败。</p> <p>4、签字盖章要求：</p> <p>电子模式下，标书并不需要逐页签字或盖章，直接使用CA锁在投标文件编制工具里对文件需要签字和盖章处签字盖章、及加盖骑缝章即可，电子签章（电子签名、盖章）同样具有法律效力，供应商按照交易平台指引，离线制作电子标书并签章即可（如果供应商只办理了公司公章的CA锁，未办理法人章CA锁或投标文件是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则需导出签字盖章，再</p>
----	------	---

		<p>扫描放入标书中)。对于授权书等,一些特殊形式的证明文件,仍需要手动签字或盖章后再扫描放入标书中,一并进行电子签章。招标文件有其他约定的从其约定。</p>
--	--	---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定义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投标人”是响应招标文件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4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 采购项目预算

2.1 本项目采购资金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预算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当符合下列资格条件要求：

- (1)《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 (2)采购项目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特定资格条件，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任意情形之一：

- (1)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参与投标的相关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授权委托

5.1 投标人代表不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

6. 联合体投标

6.1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2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采购进口产品

7.1 本项目是否采购进口产品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政策与其他规定

8.1 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必须将是否列入最新一期节能清单作为采购产品的资格条件。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2 对列入最新一期节能清单(非强制类)、环保清单内的产品，具体要求如下：

(1)采用招标方式采购的(除评标方法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外)或适用于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的，应当对列入“两个清单”的产品分别予以相应的加分；对于同时列入“两个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获得其中一项认证的产品。

(2)采用非招标方式(竞争性谈判、询价)及招标方式评标方法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在报价相同的前提下，应优先采购“两个清单”内的产品；对于同时列入“两个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获得其中一项认证的产品。

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3 供应商享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4 采购人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应当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对产品获得信息安全认证的要求，并要求产品供应商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5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其他说明

9.1 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在收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中标人没有按照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9.2 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人是否交纳投招标代理服务费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3 其他规定。投标人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规定。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构成

10.1 招标文件各章节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章 技术部分

10.2 本章第 11.1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0.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任何对招标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投标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1.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刊登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投标人应以书面形式回复确认。

11.2 如果澄清或者修改时间距本章第 11.1 款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将相应顺延投标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时间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将通知已领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12. 偏离

12.1 本条所称偏离为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12.2 除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外，招标文件中标注“★”符号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即重要条款)，对其中任何一条的偏离，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三、投标文件

13. 投标文件的语言

13.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投标人可以提交其他语言的资料，但应附有中文注释，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14. 计量单位

14.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未列明时应默认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15. 投标报价

15.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及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进行报价。

15.2 投标人应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价格表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分项价格和总价。

★15.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提交备选方案外，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及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可变动性报价，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5.4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本项目予以废标。

15.5 投标人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单位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15.6 项目有特殊要求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作要求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投标文件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

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完成评标、定标以及签订合同。投标有效期从本章第 11.1 款规定的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7.2 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投标人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18.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8.1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电子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2 电子模式下，标书并不需要逐页签字或盖章，直接使用 CA 锁在投标文件编制工具里对文件需要签字和盖章处签字盖章、及加盖骑缝章即可，电子签章（电子签名、盖章）同样具有法律效率，供应商按照交易平台指引，离线制作电子标书并签章即可（如果供应商只办理了公司公章的 CA 锁，未办理法人章 CA 锁或投标文件是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则需导出签字盖章，再扫描放入标书中）。对于授权书等，一些特殊形式的证明文件，仍需要手动签字或盖章后再扫描放入标书中，一并进行电子签章。招标文件有其他约定的从其约定。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加密的投标文件(wenc 格式)。

20.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 投标文件应在本章第 11.1 款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到**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指定的地点。

20.2 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在本章第 11.1 款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补充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1.2 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补充的投标文件应按本章第 18、19、20 项规定编制、签署、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补充”字样。

21.3 投标人按本章 20.1 款撤回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时及时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如有）。

21.4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21.5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得修改其投标文件。

四、开标和评标

22. 开标

22.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组织公开开标，采购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2.2 电子开标前应签到，建议供应商提前 30 分钟进入开标大厅做准备。

(1) 代理机构进入开标大厅，显示开标倒计时，开标(签到)倒计时结束前必须完成签到，要求供应商在签到页面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未签到，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到达开标时间后，签到查看、标书解密等功能方可进行操作。

(3) 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本项目为远程电子开标开标时, 供应商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 CA 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 供应商过时未解密或解密不成的,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各供应商在参加开标之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 CA 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建议使用 win7 以上版本系统、IE11 版本浏览器登录系统操作,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4) [标书解密]阶段中会显示投标单位名称、解密完成时间、解密状态、解密失败原因远程解密的,采购代理机构开启标书解密后, 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含手机 CA)自行解密。

解密结束后,界面上会显示“已解密”,表示解密成功,否则为未解密成功。如批量获取不成功或解密失败且非系统原因时,过时未解密或解密不成功的,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5) 解密结束,要求供应商在开标结果页面进行电子签章(也可通过下方[系统通知]进入开标结果确认页面),确认成功,等待评标。

(6) 开标活动结束后,点击[开标结束]按钮可进行评标活动。

23. 评标委员会

23.1 评标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

24. 评标方法和标准

24.1 本项目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25. 评标程序

25.1 投标文件的初审

25.1.1 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5.1.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在资格性、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如有)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的;
- (4) 不满足标注★的实质性要求的;
- (5)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6)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

采用邀请招标方式的，投标人应按新情况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证明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公告的要求。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邀请招标适用)

25.2 核价原则

25.2.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5.2.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5.2.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5.2.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5.2.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5.2.6 评标委员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25.3 投标文件澄清

25.3.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对投标文件做实质性的修改(计算错误修正除外)。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25.3.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该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按评标委员会的通知要求递交。

25.3.3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5.4 废标条款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予废标，并将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5.5 比较与评价

25.5.1 评标委员会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5.6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25.6.1 最低评标价法：评标委员会按经评审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经评审投标报价相同时，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综合评分法：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26. 公告的媒体

26.1 中标人确定后，中标信息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指定的公告媒体上公布。

27. 中标通知

27.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8. 询问、质疑、投诉

28.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28.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时间按下面规定时间确定：

(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8.3 投标人提出质疑的，应提供质疑书原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质疑供应商签收回执。

28.4 质疑书应当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质疑书由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28.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28.6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及程序，向财政部提出投诉。

29. 签订合同

29.1 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29.2 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9.3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超出招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订立背离招标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9.4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在财政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0. 保密

30.1 评标委员会小组成员以及与评标委员会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标情况以及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31. 禁止行为

31.1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

机构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采购工作。供应商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一、评标方法

（一）评标方法定义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投标人总得分为价格、技术、商务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相加，满分为 100 分。

（二）评标程序

评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其中经济、技术专家由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4 人+1 名采购人代表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到位后，推举其中一位评审专家担任评审组长，并由评审组长牵头组织该项目评审工作。评标委员会按以下程序独立履行评审职责：

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资格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资格审查表 B 包

项目名称：儋州市公安局网上督察视频智能分析平台项目(第二次采购)B包

项目编号：HNZS-2024-004-2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投标人1	投标人2	投标人3
1	投标人的资格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事业单位需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营业执照不满三年的, 按照营业执照注册年限起算)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5		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提供网页截图并加			

		盖公章)			
6		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7		供应商具有信息化工程监理的能力，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本项目相应的履约能力。（提供承诺函或其他可证明材料）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结论					

注：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资格审查表 C 包

项目名称：儋州市公安局网上督察视频智能分析平台项目(第二次采购)C包

项目编号：HNZS-2024-004-3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投标人1	投标人2	投标人3
1	投标人的资格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事业单位需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营业执照不满三年的, 按照营业执照注册年限起算)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加盖公章)			
5		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提供网页截图并加			

		盖公章)			
6		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7		供应商应具有公安部第三研究所颁发的网络安全等级测评与检测评估机构服务认证证书（提供有效期内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声明函加盖公章）			
结论					

注：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2、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符合性审查表（B、C包）

项目名称：儋州市公安局网上督察视频智能分析平台项目(第二次采购)

项目编号：HNZS-2024-004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投标人1	投标人2	投标人3
1	雷同性分析	是否满足上传投标文件设备中的CPUID、硬盘序列号、物理网卡(MAC地址)不存在两项及以上相同的情形（由系统自动分析）			
2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样式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3	报价项目完整性	是否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漏报其投标将被拒绝			
4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	合同履行期限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6	其它	是否有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结 论					

注：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3、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澄清、说明或者
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其澄清的
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
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

4.1、若同一合同项（分包）下为单一品目的货物采购招标中，同一品牌同一型号产品有多家供应商
参加投标，只能按照一家供应商计算。评标中在其他条件（资格性检查、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前提
下，选取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进入评标，舍掉其他供应商。

4.2、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由评审组长组织评
标委员会对各成员打分情况进行核查及复核，个别成员对同一投标人同一评分项的打分偏离较大的，
应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再次核对，确属打分有误的，应及时进行修正。

4.3、复核后，评标委员会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5、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排列顺序推荐综合得分排名前三的投标人为本分
包（项目）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一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
顺序排列。

6、若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若综合得分、投标报价、技术指标均
相同的，按商务部分的优劣顺序排列。

二、评分细则

评分细则表 B 包

项目名称：儋州市公安局网上督察视频智能分析平台项目(第二次采购)B包

项目编号：HNZS-2024-004-2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得分
一	商务部分 (18分)	<p>1、项目监理团队人员能力（15分）</p> <p>拟派本项目团队人员：取得人社部及工信部颁发的"信息系统监理师"证书，并同时具备以下三个证书的，每提供一个证书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p> <p>1、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人社部及工信部颁发）；</p> <p>2、软件质量检验师（工信部教育与考试中心颁发）；</p> <p>3、软件工程造价师证书（工信部教育与考试中心颁发）。</p> <p>（项目监理团队人员要求提供2023年1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p>	0-15
		<p>2、项目业绩（3分）</p> <p>具有2020年以来承接过信息化项目监理案例，每个得1分，满分3分。（需提供监理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p>	0-3
二	技术部分 (72分)	<p>1、对项目建设内容总体把握和理解（12分）</p> <p>横向对比各投标人对项目建设内容总体把握和理解的把握；内容完整，合理科学、可行性强，理解到位、内容完整详细的，得12分；</p> <p>内容基本完整，具有一定的可行性和科学性，内容较粗略的，得8分；</p> <p>内容基本完整，可行性和科学性的内容笼统模糊，内容宽泛的，得3分。</p>	0-12
		<p>2、质量控制的方法和措施（12分）</p> <p>横向对比各投标人对项目质量控制的方法和措施的把握；</p>	0-12

	<p>监理措施和手段能确保系统建设质量的方法和措施。内容完整，合理科学、可行性强，理解到位、质量保障和方法措施完整详细的，得 12 分；</p> <p>内容基本完整，具有一定的可行性和科学性，质量保障和方法措施较粗略的，得 8 分；</p> <p>内容基本完整，可行性和科学性的内容笼统模糊，质量保障和方法措施宽泛的，得 3 分。</p>	
	<p>3、进度控制的方法和措施（12分）</p> <p>横向对比各投标人对系统各阶段预期的建设成果、标志能准确把握；有较好的手段和方法控制工程进度的方法和措施。</p> <p>能完全理解招标需求，方案内容完整、科学合理、条理清晰、针对性和可行性强的，得 12 分；</p> <p>基本理解招标需求，方案内容完整、科学合理、条理比较清晰、有一定针对性、具有可行性的，得 8 分；</p> <p>一般理解招标需求，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基本合理、无针对性、基本可行性的，得 3 分。</p>	0-12
	<p>4、投资控制的方法和措施（12分）</p> <p>横向对比各投标人对系统建设的人力资源、软硬件等方面的资金使用把握，有较好的手段和方法控制资金使用的方法和措施。</p> <p>能完全理解招标需求，方案内容完整、科学合理、条理清晰、针对性和可行性强的，得 12 分；</p> <p>基本理解招标需求，方案内容完整、科学合理、条理比较清晰、有一定针对性、具有可行性的，得 8 分；</p> <p>一般理解招标需求，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基本合理、无针对性、基本可行性的，得 3 分。</p>	0-12
	<p>5、合同和信息管理的方法和措施（12分）</p> <p>横向对比各投标人对系统建设过程中各类文档的监管把握的方法和措施。</p> <p>信息管理系统完整、科学合理、有针对性，配备充足的，得 12 分；</p> <p>信息管理系统完整、科学合理、有一定针对性，配备相对充足的，得 8 分；</p> <p>信息管理系统基本完整、无针对性，配备满足基本需求的，得 3 分。</p>	0-12

		分。	
		<p>6、组织协调的方法和措施（12分）</p> <p>横向对比各投标人组织协调的方法和措施。</p> <p>能完全理解招标需求，方案内容完整、科学合理、条理清晰、针对性和可行性强的，得12分；</p> <p>基本理解招标需求，方案内容完整、科学合理、条理比较清晰、有一定针对性、具有可行性的，得8分；</p> <p>一般理解招标需求，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基本合理、无针对性、基本可行性的，得3分。</p>	0-12
三	价格部分 (10分)	<p>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得供应商的价格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p>	0-10

评分细则表 C 包

项目名称：儋州市公安局网上督察视频智能分析平台项目(第二次采购)C包

项目编号：HNZS-2024-004-3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得分
一	商务部分 (45分)	<p>1、投标人服务能力（9分）</p> <p>投标人具有以下体系认证证书：</p> <p>（1）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p>（2）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p>（3）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p>以上每项证书具有一项 3 分，最高 9 分。</p> <p>注：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证书认证主体须与投标人保持一致。</p>	0-9
		<p>2、测评工具（6分）</p> <p>投标人具有自有知识产权的等级保护测评专用软件或具有购买版权的专用测评软件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满分 6 分。</p> <p>注：自主研发的提供有效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购买版权的提供有效的采购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p>	0-6
		<p>3、拟投入团队力量（20分）</p> <p>1. 项目负责人同时具有国家互联网应急中心颁发的网络安全管理（I 级）证书和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师证书（高级）得 6 分，只具有一个证书得 3 分；</p> <p>2. 项目经理同时具有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师证书（中级）和信息技术应用创新考试评价证书（信息安全工程师）得 6 分，只具有一个证书得 3 分。</p> <p>3. 为保障项目进度，在项目实施中投标人应安排足够的测评师参与本项目，其中承诺安排测评师数量≥ 8人，得 8 分；5-7 人，得 5 分；4 人以下得 2 分。（提供承诺函需包含拟投入人员名单及 2023 年连续 3 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p> <p>注：提供人员名单，证书、在本单位缴纳 2023 年连续 3 月社保证</p>	0-20

		明，加盖公章。	
		4、项目经验（10分） 根据投标人2020年1月至今承接过同类型的案例或项目，需提供合同文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每个得2分，最高得10分，不提供不得分。	0-10
二	技术部分 (40分)	1、系统评估方案设计（12分） 系统评估方案设计，了解等级保护测评技术要求，针对被估系统能够准确分析和确定评估对象，并确定各评估对象对应的评估方法。 A: 系统评估方案设计测评内容完整、评估方法科学、有详细的评估流程步骤，针对性强满足项目需要的得12分； B: 系统评估方案设计测评内容较完整、评估方法较科学、评估流程合理，基本满足项目需要得8分； C: 提供的方案各项内容基本完整，但对本项目的针对性和可行性较差的得3分； D: 提供了方案，但方案内容有缺漏且科学合理性差，整体针对性差的得1分； E: 不提供不得分。	0-12
		2、实施方案（12分） 实施方案编制，包括项目实施进度安排、确保施工进度和系统质量的应对措施及安全保密措施。 A: 实施方案内容完整、方法科学、有详细的流程步骤，针对性强满足项目需要的得12分； B: 实施方案内容较完整、方法较科学、流程合理，基本满足项目需要得8分； C: 提供的方案各项内容基本完整，但对本项目的针对性和可行性较差的得3分； D: 提供了方案，但方案内容有缺漏且科学合理性差，整体针对性差的得1分； E: 不提供不得分。	0-12
		3、质量保证方案（10分） 质量保证组织机构，包括组织机构设置、人员专业配备及职责分	0-10

		<p>工；质量保证组织机构健全，内部分工合理，职责清晰。</p> <p>A: 质量保证方案内容完整、方法科学、有详细的流程步骤，针对性强满足项目需要的得 10 分；</p> <p>B: 质量保证方案内容较完整、方法较科学、流程合理，仅提供大纲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需要得 7 分；</p> <p>C: 提供了质量保证方案，但方案内容有缺漏且科学合理性差，整体针对性差的得 4 分；</p> <p>D: 提供了质量保证方案，但方案内容有缺漏且科学合理性差，整体针对性差的得 1 分；</p> <p>E: 不提供不得分。</p>	
		<p>4、售后保障服务方案（6分）</p> <p>售后保障方案，方案中包含售后服务方案、售后保障措施等</p> <p>A: 售后服务方案科学合理，各项内容有详细流程和措施，对本项目针对性强的得 6 分。</p> <p>B: 售后服务方案各项内容提供大纲流程，方案措施针对性一般的得 4 分。</p> <p>C: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有缺项，内容粗糙，对本项目针对性较差的得 2 分。</p> <p>D: 不提供不得分。</p>	0-6
三	价格部分 (15分)	<p>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得供应商的价格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投标报价）× 价格权重 × 100</p>	0-15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

(本合同为样本, 仅供甲乙双方参考, 具体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_____项目

合 同

合同编号: _____

甲 方: _____(采购人名称)

乙 方: _____(中标供应商名称)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 (采购人名称) (以下简称: “甲方”) 通过_____ 采购(采购方式) 确定_____ (中标供应商名称) (以下简称: “乙方”) 为_____ 项目(项目名称) 的_____ 供应商。甲乙双方同意签署《_____ 项目(项目名称) 合同》(合同编号: _____, 以下简称: “合同”)。

1.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合同条款;
- (2) 报价表;
- (3)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 (4) 其他(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增加的内容)。

2. 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3. 采购内容及数量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4. 合同总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_____)。

5. 服务时间及地点

5.1 服务时间

5.2 服务地点

6. 履约保证金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7. 付款方式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8. 合同有效期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9. 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解决不成, 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请在方框内画“√”选择):

- 提请仲裁委员会(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仲裁
-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0.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_____份, 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并在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甲方：(采购人名称)乙方：(中标供应商名称)

签字：_____

签字：_____

盖章：_____

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中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

合同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2	甲方名称：
	甲方地址：
	甲方联系人： 电话：
3	乙方名称：
	乙方地址：
	乙方联系人： 电话：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 账号：
4	合同金额：
5	付款方式：
6	履约保证金及其返还：
7	合同期限：

合同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甲方”是指采购人。

1.2 “乙方”是指中标供应商。

1.3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4 “货物”是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须向甲方提供的全部产品。

1.5 “服务”是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货物有关的相关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技术支持、售后服务、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1.6 除非特别指出，“天”均为自然天。

2. 标准和质量保证

2.1 标准

2.1.1 乙方为甲方交付的货物及服务应符合招标文件所述的内容，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1.2 除非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1.3 货物还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相关规定。

2.2 质量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有满意的性能，或者没有因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合同规定或乙方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合同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5.1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3. 包装要求

3.1 乙方应提供本项目所需备品备件运至项目现场所需要的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备品备件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场。

3.2 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当而引起的货物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责任和费用。

4. 知识产权

4.1 如果各采购人在使用乙方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过程中，第三方提出货物生产过程侵犯其专利权、工业设计权、使用权等知识产权，乙方应当修正以避免侵权。

4.2 如果各采购人在使用乙方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过程中，第三方指控货物生产过侵犯其专利权、工业设计权、使用权等知识产权，乙方将自费为甲方、各采购人答辩，并支付法院最终判决的甲方应支付第三方的一切费用。

4.3 甲方委托乙方开发的产品，甲方享有知识产权，未经甲方许可不得转让任何第三人。

5. 权利瑕疵担保

5.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5.2 乙方保证在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5.3 如甲方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6. 保密义务

6.1 甲乙双方在采购和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对方属于保密的内容，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7. 履约保证金

7.1 乙方应在签署合同的同时，以银行保函、银行电汇或履约担保函形式向甲方提供。

7.2 履约保证金具体金额及返还要求见合同附表。

7.3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从履约保证金中进行相应扣除。乙方应在甲方扣除履约保证金后 15 天内，及时补充扣除部分金额。

7.4 乙方不履行合同、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使得合同目的不能实现，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 货物的验收

8.1 甲方在收到乙方交付的货物后应当及时组织验收。

8.2 货物的表面瑕疵，甲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在安装调试时进行记录。

8.3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8.4 甲方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合格后，应当及时履行验收手续。

8.5 大型或者复杂的货物采购项目，甲方可以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

9. 合同修改或变更

9.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或变更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的情况之外，本合同的条款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9.2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合同价款 10% 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

的货物或服务，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10. 违约责任

10.1 质量缺陷的补救措施和索赔

(1) 如果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而甲方在合同条款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根据法定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了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① 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② 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③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7 日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2)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0 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0 日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者没收质量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0.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迟延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除本合同规定情况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日按一周计算）赔偿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根据实际情况设定）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根据实际情况设定）。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以终止合同。

(3) 如果乙方迟延交货，甲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并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乙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1. 不可抗力

11.1 如果合同双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合同无法实施，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1.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11.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及时将不可抗力情况通知合同对方，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3 日内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合同对方，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合同各

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的协议。

12. 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12.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协商 30 日内(根据实际情况设定)不能解决，可以按合同规定的方式提起仲裁或诉讼。

12.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12.3 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12.4 如仲裁或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13. 合同中止与终止

13.1 合同的中止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13.2 合同的终止

13.2.1 若出现如下情形，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行为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 (1)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货物或服务；
- (2)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任何义务；
- (3)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

13.2.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第 13.2.1 条第一款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乙方未能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对甲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所超出的费用负责。同时，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3.2.3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

13.2.4 该终止协议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4. 合同转让和分包

14.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

14.2 除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分包。

15. 适用法律

15.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

16. 合同语言

16.1 本合同语言为中文。

16.2 双方交换的与合同有关的信件和其他文件应用合同语言书写。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政府采购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 标 人：_____

____年__月__日

一、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_____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_____ (项目名称/包号) (项目编号: _____) 的投标邀请, _____ (姓名、职务) 代表投标人 _____ (投标人名称、地址) 参加本项目招标的有关活动。据此函, 作如下承诺:

1. 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起_____ 天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 且在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 具备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违法记录的声明。

3. 具备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

4. 提供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5. 已详细审阅全部招标文件 (包括招标文件澄清函), 理解投标人须知的所有条款。

6. 完全理解贵方“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的规定。

7. 接受招标文件中全部合同条款, 且无任何异议; 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 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8. 完全满足和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 若有偏差, 已在投标文件中明确说明。

9. 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贵方可不予退还我方的投标保证金。

10. 愿意提供任何与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等。

11.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投标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 确认无误。

12. 对本次招标内容及与本项目有关的知识产权、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及相关信息保密。

13. 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无任何的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投标人名称: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投标人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 (签字或盖章):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日期: _____

二、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儋州市公安局网上督察视频智能分析平台项目(第二次采购)/包号	项目编号	HNZS-2024-004
合同履行期限			
报价	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小写：¥_____元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授权用招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报价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报价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项目名称/包号)					
2						
3		...				
报价总计		(小写)：¥ _____ (大写)：人民币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签名)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 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 2、相关后续服务及其他所有费用由供应商自行计算填列；
- 3、总价=单价×数量，数量由供应商自行计算并填表；
- 4、《报价明细表》中“报价总计”数应当等于《报价一览表》中“报价总计”数。

三、需求响应表

需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的需求条款	投标人响应条款描述	偏离	说明

说明：如有偏离，则必须注明“偏离”；未注明偏离的，视为完全响应。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授权用招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四、投标人具备投标资格的证明文件

填写须知

(一)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无效投标：

1.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的；
2. 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提供虚假资格证明文件的；
3. 资格证明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单位章、签字的；
4. 资格证明文件过了有效期的或未按有关规定年审合格的。

(二) 投标人应提供的证明材料

附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包括附件 1-1、附件 1-2)

附 2.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附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费的相关证明

附 4.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附 5. 联合体协议（如有）

附 6.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附 7. 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附 8.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三) 其 他

附件 1

附件 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海南中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证明书声明：注册于_____（地区）的_____（供应商名称）在下面签字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粘贴处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附件 1—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

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_____ (姓名、职务)授权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投标人代表,就_____ (项目名称)投标及相关事务代表本公司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委托期限: 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授权用招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附件 2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上年营业收入		员工总人数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账号			
税务登记机关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备注			

附件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费的相关证明

附件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_____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 包括:

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授权用招标专用章的, 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附件 5

联合体协议（如有）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经研究，我方决定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的投标。

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成员：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二、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三、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或成交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或成交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四、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参加投标，履行中标或成交义务和中标或成交后的合同，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_____。

六、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七、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成员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本协议书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授权用招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附件 6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

附件 7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A 包使用）

如不是中小微企业则不需要提供此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B包C包使用）

如不是中小微企业则不需要提供此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如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提供此项

以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为准。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提供此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8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六、其他

1、投标简介

2、其他有利于项目的有关资料，比如人员、业绩等（格式自拟）

七、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用户需求书

(一) 项目概况

- 项目名称：儋州市公安局网上督察视频智能分析平台项目(第二次采购)
- 项目编号：HNZS-2024-004
- 采购预算：106369.23 元，本项目分 2 个包，分包情况如下：

标包编号	标包名称	采购预算(元)
HNZS-2024-004-2	B 包(工程监理)	56369.23
HNZS-2024-004-3	C 包(等保测评)	50000.00

注：1、同一投标人只允许参与其中一个包的投标，否则投标无效。
2、超出各包采购预算金额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4. 合同履行期限：

B 包(工程监理)：本项目监理服务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建设项目完成竣工验收。

C 包(等保测评)：采购人下达的测评通知后 90 个日历天内交付测评报告。

(二) 技术商务要求

B 包(工程监理)：

技术要求

监理单位应按照建设目标和要求，遵循国家信息系统工程建设和监理的标准与规范，依据项目建设合同和用户需求，采用先进、科学和适合本工程特点的项目管理技巧和手段，对项目进行质量、成本、进度、变更的全面控制和监督，负责相关的合同管理、信息管理、信息安全管理，负责上述整个项目全过程监督协调，从而使本项目“按期保质、高效、节约”地完成。

(一) 监理范围

信息化部分，重点对项目建设过程中系统集成、软件开发、测试、培训、试运行、装修、验收等全过程进行监督管理，从系统集成、软件开发两个方面梳理该项目建设的过程监理应如何通过切实有效方法、手段达到建设方所要求的深度、广度，最终实现工程监理的目标。实现对质量、进度、投资、变更的控制及合同管理和文档管理。当工程质量或工期出现问题或严重偏离计划时，应及时指出，并提出对策建议，同时督促承建单位尽快采取措施。

(二) 监理目标控制方案

以工程建设合同、监理委托合同、国家(GB/T19668.1-19668.6《信息化工程监理规范》及有关法规、技术规范与标准、项目建设单位需求为依据，通过专业的控制手段，协助建设单位全面地进行技术咨询和技术监督，对工程全过程进行监督、管理、指导、评价，

并采取相应的组织措施、技术措施、经济措施和合同措施，确保建设行为合法、合理、科学、经济，使建设进度、投资、质量达到建设合同规定的目标。

1、监理质量目标控制

监理质量目标控制是监理技术的核心所在，也是监理单位综合实力的最好反映，所以做好监理质量目标控制方案，确保本项目建设质量能达到建设单位要求的质量目标。

确保本项目建设质量达到工程合同中规定的功能、技术参数等目标。确保工程建设中的设备和各个节点满足相关国家(GB/T19668.1-19668.6《信息化工程监理规范》)或行业质量标准和技术标准，按照承建合同要求进行基于总体方案的细化设计、开发、部署、培训和运行；系统集成和软件开发过程涉及用户需求调研分析、概要设计、详细设计、系统实现、系统测试和系统运行等比较复杂、制约因素多的工作内容，应该成为质量控制的重点；深化设计方案的确定、开发平台选定，也要进行充分论证。

要求监理在整个工程实施过程中做好对工程质量的事前控制，事中监督和事后评估，以确保工程质量合格。

投标人应针对本项目建设中系统集成、软件开发、工程培训等提出工程监理的质量控制原则、方法、措施、工作流程和目标。

2、监理进度目标控制

确保本项目按合同规定的工期完工。

依据合同所约定的工期目标，在确保质量和安全的原则下，采用动态的控制方法，对进度进行主动控制，确保项目按规定的工期完工。

通过对本项目概要设计的分析、研究，提出针对本项目建设的、有代表性的信息工程监理进度控制的主要原则、方法、内容、措施、工作流程和目标。

3、监理投资目标控制

协助建设方控制本项目建设总投资在项目预算及审计范围内，减少项目建设中的额外开支。以项目建设方和承建单位实际签订的合同金额为准，确保项目费用控制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

4、监理项目变更控制

协助用户对本项目的整体进行工期进度、投资、技术等方面进行变更管理、审核。以项目建设方和承建单位的可研、招投标文件，以及签订的合同建设内容为监理依据，确保项目实施控制在规定的范围内没有遗漏，如有则需进行变更流程。在项目建设中，合理减少项目变更，保护建设单位的经济利益。

(三)工程监理重点难点分析

投标人应根据本项目建设的特点，从实际出发分析本项目监理工作的重点、难点，并根据分析的结果制定相应的监理工作规划、对策和策略，以便日后有针对性的开展建设工程的监理服务工作。

1、项目组织及总体技术方案的质量控制

(1)协助审查项目承建方的合同及实施方案；

(2)在技术上、经济上、性能上和风险上进行分析和评估，为采购人提

供建议；

(3) 协助审查项目建设方提交的组织实施方案和项目计划等相关文档；

(4) 协助审查项目建设方的工程质量保证计划及质量控制体系；

(5) 参与制定项目质量控制的关键节点及关键路径。

2、项目质量控制

(1) 组织措施：建立质量管理体系，完善职责分工及有关质量监督制度，落实质量控制责任。

(2) 系统集成质量控制：审核系统总集成方案，参与制定系统验收大纲，对系统进行总体验收。

(3) 人员培训的质量控制：协助审查并确认培训计划，审定培训大纲；监督审查建设方实施其培训计划，并征求采购人的意见反馈；监督审查考核工作，评估培训效果；协助审核并确认培训总结报告。

(4) 文档：资料的质量控制：监督审查承建方提供的软件开发、测试、部署相关文件的标准性和规范化，在各项目验收时，应监督项目承建方提交符合规定的成套资料，包括纸质版和电子版。对监理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文档进行标准化、规范化管理，在监理项目验收时，应提交符合规定的监理项目的成套资料，包括印刷本和电子版。

3、进度协调控制

(1) 组织措施。建立进度控制协调制度，落实进度控制责任。

(2) 编制项目控制进度计划。编制项目总进度计划和网络图。按各子系统实际情况进行编制，包括系统建设开工、软件的编制、试运行等各方面内容，做到既要保证各子系统、各阶段目标的顺利实现，又要保证项目间、阶段间的衔接、统一和协调。

(3) 审查各子系统承建方编制的工作进度计划。分析系统建设进度计划是否能满足合同工期及系统建设总进度计划的要求，特别要对照上阶段计划工程量完成情况进行审查，对为完成系统建设进度计划所采取的措施是否恰当，管理上有无缺陷进行审查。要根据承建方所能提供的人员及产品性能复核、人员安排是否满足要求等，分析判断计划是否能落实，审查承建方提出的进度计划能否落实。如发现未落实，应及时报告采购人，要求承建方采取应急措施满足系统建设的需求。

(4) 系统建设进度的现场检查。随时或定期、全面地对进度计划的执行情况跟踪检查，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解决。加强系统建设准备工作的检查，在工程项目或部分工序实施前，对情况进行检查，要加强检查设备、人员安排、各项措施的落实情况，确保准备工作符合要求，不影响后续工程的进行。

(5) 进度计划的分析与调整。要保证建设进度与计划进度一致，经常对计划进度与实际进度进行比较分析，发现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不符时，即出现进度偏差时，首先分析原因，分析偏差对后续工作的影响程度，并及时通知建设方采取措施，向承建方提出要求和修改计划的指令。

4、投资控制

(1) 审查设计图纸和文件。审查承建方的施工组织设计和各项技术措施，深入了解设计意

图，在保证系统建设质量和安全的前提下尽可能优化设计。

(2) 严格督促承建方按合同实施，严格控制合同外项目的增加。协助采购人严格控制设计变更，制定设计变更增加工作量的报批制度；及时了解系统建设情况，协调好各方矛盾，减少索赔事件的发生。对发生的事件严格按合同及法律条款进行处理，认真进行索赔调解。

5、合同管理

合同管理是加快系统建设进度、降低系统建设造价、保证系统建设质量的有效途径之一。通过合同管理，可以督促承建方在各个阶段按照合同要求保证设备、人员的配备及投入，保证各阶段目标按合同实施，减少索赔事件，控制系统建设结算等。具体要求如下：

(1) 以合同为依据，本着“实事求是、公正”的原则，合情合理地处理合同执行过程中的各种争议。

(2) 分析、跟踪和检查合同执行情况，确保项目承建方按时履约。

(3) 对合同的工期的延误和延期进行审核确认。

(4) 对合同变更、索赔等事宜进行审核确认。

(5) 根据合同约定，审核项目承建方的支付申请。

(6) 建立合同目录、编码和档案。

(7) 合同管理坚持标准化、程序化，如设计变更、延期、索赔、计量支付等应规定出固定格式和报表。合同价款的增减要有依据，合同外项目增加要严格审批制度。重大合同管理问题的处理，如大的变更、索赔、复杂的技术问题等，组成专门小组进行研究。不符合实际情况的合同条款及时向采购人报告，尽早处理，以免造成损失。

6、信息、工程文档管理

在项目管理过程中，为了实现对进度、质量、投资的有效控制，处理有关合同管理中的各种问题，监理方需要收集各种有用的信息。信息的来源主要包括采购人文件、设计图纸和文件、承建方的文件、建设现场的现场记录(或项目管理日志)、会议记录、验收情况及备忘录等等。其中项目管理日志是进行信息管理的一个最重要的方面。项目管理日志主要包括当天的工作项目和工作内容、投入的人力和设备运行情况、计划的完成情况、进度情况、停工和返工及窝工情况。信息管理主要措施要求如下：

(1) 制定详细的信息收集、整理、汇总、分析、传递和利用制度，力求信息管理的标准化和制度化。由专人负责系统建设信息的收集、分类、整理储存及传递工作。信息传递以文字为主，统一编号，利用计算机进行管理，力求信息管理的高效、迅速、及时和准确，为系统建设提供及时有用的信息和决策依据。

(2)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做好工程监理日记和工程大事记。

(3) 做好双方合同、技术建设方案、测试文档、验收报告等各类往来文件的存档。

(4) 建立必要的会议、例会制度，整理好会议纪要，并监督会议有关事项的执行情况。

(5) 立足于建设现场，加强动态信息管理，对现场的信息进行详细记录和分析，做到以文字为基础，以数据说明问题。根据收集到的信息与合同进行比较，督促建设方的人员和设备到位，促使承包商按合同完成各项目标，从而实现对进度、质量、投资的控制。

(6) 建立完整的各项报表制度，规范各种适合本项目的报表。定期将各种报表、信息分类汇总，及时向采购人及有关各方报送。

(7) 监理项目验收时，应提交符合规定的有关工程的成套资料，包括印刷本和电子版。

7、日常监理

(1) 掌握监理范围内涉及的各种技术及相关标准；

(2) 安排足够的监理人员，成立项目监理部，按工程需要派驻相应的专业人员进行项目现场监理，随时为采购人提供服务，总监理工程师必需专职于本项目；

(3) 制定工程管理的组织机构方案并协助采购人组建相关机构，并提供相关培训；

(4) 熟悉了解项目的业务需求，协助采购人对项目的目标、范围和功能进行界定，参与并协助项目的设计方案交底审核工作；

(5) 建立健全科学合理的会议制度，并予以贯彻落实；

(6) 建立健全科学合理的文档管理制度，制订开发过程中产生的各类文档制作、管理规范，并予以贯彻落实；

(7) 与采购方一起制定评审机制，在工程实施全过程中随时关注隐患苗头，如发现将会导致工程失败的情况出现时，应及时启动评审机制，组织专家对工程实施情况进行评审，对评审不合格的，应向采购方提出终止合同意见。此外，还应组织定期评审(阶段性评审、里程碑评审、验收评审)，对评审结果为优的，提出奖励意见，评审不合格的，则向采购方提出处理意见。

(四) 工程各阶段的监理规划、实施

投标人应对本项目从设计施工到项目竣工验收阶段制定一整套工程监理的工作流程，并叙述各阶段主要监理工作内容。

本项目监理工作主要分为设备/材料采购、开施工阶段、验收阶段、质保期阶段等。

1、设备/材料采购监理

建设项目由承包单位承担设备/材料采购任务，工程监理单位在设备/材料采购阶段监理工作主要有：

◇审核承包单位的设备采购计划和设备采购清单；

◇订货进货验证；

◇组织到货验收；

◇鉴定、设备移交等。

2、施工阶段监理

(1) 开工前的监理

1) 审核施工设计方案：开工前，由监理单位组织实施方案的审核，内容包括设计交底，了解需求、质量要求，依据设计招标文件，审核总体设计方案和有关的技术合同附件，避免因设计失误造成实施的障碍；

2) 审核实施方案的合法性、合理性、与设计方案的符合性；

3) 审批施工组织设计：对施工单位的实施工作准备情况进行和监督；

4) 审核施工进度计划：对施工单位的施工进度计划进行评估和审查；

5) 审核实施人员：确认施工方提交的实施人员与实际工作人员的一致性，如有变更，则要求叙述其原因；

6) 审核《软件项目开发计划》。

(2) 施工准备阶段的监理

1) 审批开工申请，确定开工日期；

2) 了解施工条件准备情况；

3) 了解承建方实施前期的人员组织、施工设备到位情况；

4) 编制各个子项目监理细则；

5) 签发开工令。

(3) 施工阶段的监理

1) 审核软件开发各个阶段文件；

2) 协助采购人组织软件开发阶段评审；

3) 促使项目中所使用的产品和服务符合合同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

4) 审核项目各个阶段进度计划；

5) 督促、检查承建单位进度执行情况；

6) 审查项目变更，提出监理意见；

7) 审查承建单位阶段款支付申请，提出监理意见；

8) 按周(月、旬)定期报告项目情况；

9) 组织召开项目例会和专项会议。

(4) 试运行阶段的监理

1) 协助建设方确认项目进入试运行；

2) 监查系统的调试和试运行情况，记录系统试运行数据；

3) 进行试运行期系统测试，做出测试报告；

4) 对试运行期间系统出现的质量问题进行记录，并责成有关单位解决。解决问题后，进行二次监测；

5) 进行试运行时间核算；

6) 协助建设方确认试运行通过。

3、验收阶段监理

(1) 验收阶段

1) 依照国家信息化管理细则，国家验收管理办法约定执行。

2) 对承建单位在试运行阶段出现的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监督和复查；

3) 监督检查承建单位作好用户培训工作，检查用户文档；

4) 组织系统初步验收；

5) 审查承建单位提交的竣工文档；

6) 参与项目竣工验收；

7) 竣工资料收集整理齐全并装订，签署验收报告；

- 8) 审核项目结算;
- 9) 审查承建单位阶段款支付申请, 提出监理意见;
- 10) 向建设单位提交监理工作总结;
- 11) 将所有的监理材料汇总, 编制监理业务手册, 提交采购人;
- 12) 系统验收完毕进入保修阶段的审核与签发移交证书。

(2) 项目移交阶段

- 1) 系统的设计方案、设计图纸和竣工资料的全部移交;
- 2) 软件、材料等的验收文档核实;
- 3) 施工文档的移交;
- 4) 竣工文档的移交;
- 5) 项目的整体移交。

4、质保期阶段监理

监理单位承诺依据委托监理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保修期规定的时间、范围和内容开展工作主要有:

- (1) 定期对项目进行回访, 协助解决技术问题;
- (2) 对项目建设单位提出的质量缺陷进行检查和记录;
- (3) 对质量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
- (4) 检查承建单位质保期履约情况, 督促执行;
- (5) 审查承建单位阶段款支付申请, 提出监理意见。

投标人应根据上述监理工作内容(但不局限于上述内容), 分别制定详细的监理工作流程, 使本项目的监理工作流程化、制度化。

(五) 监理工作要求

1、监理工作制度要求

根据本项目的特色, 本项目要求以现场监理为主要方式进行, 在施工现场主要监理人员必须具备所从事监理业务的专业技术和类似系统经验, 并具有丰富的项目管理经验。监理工作必须由具有相应资质和职称的人员来担任。本次监理项目实行总监理工程师负责制, 在整个项目建设期间, 总监理工程师必须保证有三分之一工作日以上的时间到甲方现场, 且必须在建设期间全程常驻至少一名监理工程师在甲方现场。监理公司应建立项目监理小组, 负责整个项目的全程监理工作, 本项目必须配备不少于 3 名的现场专业工程师。监理人员的确定和变更, 须事先经业主方同意。监理人员必须奉公守法, 具有高度的责任心。

2、监理项目组织要求

工程监理组织形式应根据工程项目的特点、工程项目承包模式、业主委托的任务以及监理单位自身情况而确定, 结构形式的选择应考虑有利于项目合同管理、有利于目标控控制、有利于决策指挥、有利于信息沟通。

要求投标人在报价方案中要明确工程监理的各项运作, 包括监理人员的相关资料、职能分配、监理组织的构成及工作流程、各项监理工作的相关负责人等。

3、监理信息管理要求

投标人应制定有关本项目信息管理流程，规范各方文档并负责整理记录归档业主单位与承建单位来往的文件、合同、协议及会议记录等各种文档，并定期以监理月(周/季)报形式提交业主。包括下列监理工作：

- (1)做好监理日记及工程大事记；
- (2)做好合同批复等各类往来文件的批复和存档；
- (3)做好项目协调会、技术专题会等各项会议纪要；
- (4)管理好实施期间的各类、各方技术文档；
- (5)做好项目周报；
- (6)做好监理建议书、监理通知书存档；
- (7)阶段性项目总结。

投标人应针对项目特点，制定相应的信息分类表、信息流程图、信息管理表格、信息管理工作流程与措施，同时要求采用先进的项目信息管理软件对项目信息进行综合管理。

4、监理合同管理要求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会与承建单位签订合同或协议，投标人应该针对项目特点制定合同从草案到签署的管理工作流程与措施，规范合同管理，并在具体项目合同执行时进行下列监理工作：

- (1)跟踪检查合同的执行情况，确保承建单位按时履约；
- (2)对合同工期的延误和延期进行审核确认；
- (3)对合同变更、索赔等事宜进行审核确认；
- (4)对合同终止进行审核确认；
- (5)根据合同约定，审核承建单位提交的支付申请，签发付款凭证；
- (6)要求对项目合同进行合理的管理，以完善整个项目建设的过程。

四、监理服务准则

遵照国家 GB/T19668.1-19668.6《信息化工程监理规范》，以“守法、诚信、公正、科学”的准则执业，维护建设方与承建方的合法权益。具体应做到：

- (1)执行有关项目建设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和制度，履行监理合同规定的义务和职责。
- (2)不收受被监理单位的任何礼金。
- (3)不泄漏所监理项目各方认为需要保密的事项。
- (4)遵守国家的法律和政府的有关条例、规定和办法等。
- (5)坚持公正的立场，独立、公正地处理有关各方的争议。
- (6)坚持科学的态度和实事求是的原则。
- (7)在坚持按监理合同的规定向建设单位提供技术服务的同时，帮助被监理者完成起担负的建设任务。
- (8)不泄漏所监理的项目需保密的事项。

五、监理依据

(1) 国家 GB/T19668.1-19668.6《信息化工程监理规范》和国家有关信息系统项目建设和监理管理规范；

(2) 建设单位与承建单位签订的承包工程合同

(3) 建设单位与监理单位签订的委托监理合同

(4) 本工程招标书、招标过程文件、各中标单位的投标书

(5) 国家有关合同、招投标、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

(6) 部颁、地方政府的信息工程、信息工程监理的管理办法和规定

(7) 建设工程和信息工程相关的国家、行业标准和规范

(8) 建设工程和信息工程技术监督、工程验收规范

(9) 与工程相关的技术资料

(10) 其他与本项目适用的法律、法规和标准

(11) 国家、地方及行业相关的技术标准

六、安全保密要求

本项目要求投标人制定一整套工程监理安全保密制度，确定工程保密责任人，同时要求投标人：

(1) 按照国家、省、市的有关法规文件规定，要求监理履行保密责任，并与建设单位签订保密协议；

(2) 监理单位各级组织严格履行保密职责；

(3) 按照公司内部保密规定开展监理工作。

七、监理验收要求

审核监理方应提交的各类监理文档和最终监理总结报告，综合评估监理方在系统开发进度、质量把关、重难点问题解决、项目投资等方面的监理情况。只有文档齐全，系统开发工作中没有出现重大质量事故才予验收。

本监理工作的最终验收由主管部门组织，项目通过验收即为验收通过。

八、其它要求

总监理工程师、总监理工程师代表及专业监理工程师均需对应行业标准要求设定。

投标人须提供详尽的监理技术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施工组织部署、项目管理目标、施工准备、进度控制、质量管理、验收方法等内容。

(2) 商务要求

1. 预算金额：56369.23 元(超出本包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投标报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2. 监理服务地点：海南省儋州市

3. 合同履行期限：本项目监理服务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建设项目完成竣工验收。

4、支付方式

(1) 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 30%(预付款)；

(2) 项目通过初验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款

的 50%;

(3) 项目通过终验后 5 个工作日内, 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 20%;

C包(等保测评):

技术要求

(一)项目需求

根据等级保护测评的工作要求,测评范围覆盖安全管理中心、安全物理环境、安全通信网络、安全区域边界、安全计算环境、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管理机构、安全管理人员、安全建设管理、安全运维管理十个层面。

具体服务内容包括:

(1)协助业主单位进行信息系统的信息安全等级定级和备案工作。

(2)差距测评,至少包括:

安全技术测评。包括安全物理环境、安全通信网络、安全区域边界、安全计算环境、安全管理中心五个方面的安全测评。

安全管理测评。包括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管理机构、安全管理人员、安全系统建设和安全系统运维五个方面的安全测评。

形成问题汇总及整改意见报告。依据测评结果,对等级测评结果进行汇总统计(测评项符合情况及比例、单元测评结果符合情况比例以及整体测评结果);通过对信息系统基本安全保护状态的分析给出初步测评结论。根据测评结果制定《系统等级保护测评问题汇总及整改意见报告》,列出被测信息系统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意见。

(3)协助完成整改工作。依据整改方案,为安全整改的各项工作提供技术咨询服务。

(4)等级测评,至少包括:

按照等级保护相关标准对系统从安全技术、安全管理等方面进行等级测评工作。

编制测评报告,制定并提交《网络安全等级测评报告》,报告需提交公安机关有关部门备案,且能满足合规性要求。

(二)服务内容指标

分类	子类	基本要求
安全物理环境	物理位置选择	a) 机房场地应选择在具有防震、防风和防雨等能力的建筑内; b) 机房场地应避免设在建筑物的顶层或地下室,否则应加强防水和防潮措施。
	物理访问控制	机房出入口应安排专人值守或配置电子门禁系统,控制、鉴别和记录进入的人员。
	防盗窃和防破坏	a) 应将设备或主要部件进行固定,并设置明显的不易除去的标识; b) 应将通信线缆铺设在隐蔽安全处。
	防雷击	应将各类机柜、设施和设备等通过接地系统安全接地。

	防火	a) 机房应设置火灾自动消防系统，能够自动检测火情、自动报警，并自动灭火； b) 机房及相关的工作房间和辅助房应采用具有耐火等级的建筑材料。
	防水和防潮	a) 应采取措施防止雨水通过机房窗户、屋顶和墙壁渗透；b) 应采取措施防止机房内水蒸气结露和地下积水的转移与渗透。
	防静电	应采用防静电地板或地面并采用必要的接地防静电措施。
	温湿度控制	应设置温湿度自动调节设施，使机房温湿度的变化在设备运行所允许的范围之内。
	电力供应	a) 应在机房供电线路上配置稳压器和过电压防护设备； b) 应提供短期的备用电力供应，至少满足设备在断电情况下的正常运行要求。
	电磁防护	电源线和通信线缆应隔离铺设，避免互相干扰。
安全通信网络	网络架构	a) 应划分不同的网络区域，并按照方便管理和控制的原则为各网络区域分配地址； b) 应避免将重要网络区域部署在边界处，重要网络区域与其他网络区域之间应采取可靠的技术隔离手段。
	通信传输	应采用校验技术保证通信过程中数据的完整性。
	可信验证	可基于可信根对通信设备的系统引导程序、系统程序、重要配置参数和通信应用程序等进行可信验证，并在检测到其可信性受到破坏后进行报警，并将验证结果形成审计记录送至安全管理中心。
安全区域边界	边界防护	应保证跨越边界的访问和数据流通过边界设备提供的受控接口进行通信。

	访问控制	<p>a) 应在网络边界或区域之间根据访问控制策略设置访问控制规则，默认情况下除允许通信外受控接口拒绝所有通信；</p> <p>b) 应删除多余或无效的访问控制规则，优化访问控制列表，并保证访问控制规则数量最小化；</p> <p>c) 应对源地址、目的地址、源端口、目的端口和协议等进行检查，以允许/拒绝数据包进出；</p> <p>d) 应能根据会话状态信息为进出数据流提供明确的允许/拒绝访问的能力。</p>
	入侵防范	应在关键网络节点处监视网络攻击行为。
	恶意代码防范	应在关键网络节点处对恶意代码进行检测和清除，并维护恶意代码防护机制的升级和更新。
	安全审计	<p>a) 应在网络边界、重要网络节点进行安全审计，审计覆盖到每个用户，对重要的用户行为和重要安全事件进行审计；b) 审计记录应包括事件的日期和时间、用户、事件类型、事件是否成功及其他与审计相关的信息；</p> <p>c) 应对审计记录进行保护，定期备份，避免受到未预期的删除、修改或覆盖等。</p>
	可信验证	可基于可信根对边界设备的系统引导程序、系统程序、重要配置参数和边界防护应用程序等进行可信验证，并在检测到其可信性受到破坏后进行报警，并将验证结果形成审计记录送至安全管理中心。
安全计算环境	身份鉴别	<p>a) 应对登录的用户进行身份标识和鉴别，身份标识具有唯一性身份鉴别信息具有复杂度要求并定期更换；</p> <p>b) 应具有登录失败处理功能，应配置并启用结束会话、限制非法登录次数和当登录连接超时自动退出等相关措施；</p> <p>c) 当进行远程管理时，应采取必要措施防止鉴别信息在网络传输过程中被窃听。</p>
	访问控制	<p>a) 应对登录的用户分配账户和权限；</p> <p>b) 应重命名或删除默认账户，修改默认账户的默认口令；c) 应及时删除或停用多余的、过期的账户，避免共享账户的存在；</p>

		d) 应授予管理用户所需的最小权限,实现管理用户的权限分离
	安全审计	a) 应启用安全审计功能, 审计覆盖到每个用户, 对重要的用户行为和重要安全事件进行审计; b) 审计记录应包括事件的日期和时间、用户、事件类型、事件是否成功及其他与审计相关的信息; c) 应对审计记录进行保护, 定期备份, 避免受到未预期的删除、修改或覆盖等。
	入侵防范	a) 应遵循最小安装的原则, 仅安装需要的组件和应用程序; b) 应关闭不需要的系统服务、默认共享和高危端口; c) 应通过设定终端接入方式或网络地址范围对通过网络进行管理的管理终端进行限制; d) 应提供数据有效性检验功能, 保证通过人机接口输入或通过通信接口输入的内容符合系统设定要求; e) 应能发现可能存在的已知漏洞, 并在经过充分测试评估后, 及时修补漏洞。
	恶意代码防范	应安装防恶意代码软件或配置具有相应功能的软件, 并定期进行升级和更新防恶意代码库。
	可信验证	可基于可信根对计算设备的系统引导程序、系统程序、重要配置参数和应用程序等进行可信验证, 并在检测到其可信性受到破坏后进行报警, 并将验证结果形成审计记录送至安全管理中心。
	数据完整性	应采用校验技术保证重要数据在传输过程中的完整性。
	数据备份恢复	a) 应提供重要数据的本地数据备份与恢复功能; b) 应提供异地数据备份功能, 利用通信网络将重要数据定时批量传送至备用场地。
	剩余信息保护	应保证鉴别信息所在的存储空间被释放或重新分配前得到完全清除。
	个人信息保护	a) 应仅采集和保存业务必需的用户个人信息; b) 应禁止未授权访问和非法使用用户个人信息。

安全管理中心	系统管理	a) 应对系统管理员进行身份鉴别, 只允许其通过特定的命令或操作界面进行系统管理操作, 并对这些操作进行审计; b) 应通过系统管理员对系统的资源和运行进行配置、控制和管理, 包括用户身份、系统资源配置、系统加载和启动、系统运行的异常处理、数据和设备的备份与恢复等。
	审计管理	a) 应对审计管理员进行身份鉴别, 只允许其通过特定的命令或操作界面进行安全审计操作, 并对这些操作进行审计; b) 应通过审计管理员对审计记录进行分析, 并根据分析结果进行处理, 包括根据安全审计策略对审计记录进行存储、管理和查询等。
安全管理制度	安全策略	应制定网络安全工作的总体方针和安全策略, 阐明机构安全工作的总体目标、范围、原则和安全框架等。
	管理制度	a) 应对安全管理活动中的主要管理内容建立安全管理制度; b) 应对管理人员或操作人员执行的日常管理操作建立操作规程。
	制定和发布	a) 应指定或授权专门的部门或人员负责安全管理制度的制定; b) 安全管理制度应通过正式、有效的方式发布, 并进行版本控制。
	评审和修订	应定期对安全管理制度的合理性和适用性进行论证和审定, 对存在不足或需要改进的安全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安全管理机构	岗位设置	a) 应设立网络安全管理工作的职能部门, 设立安全主管、安全管理各个方面的负责人岗位, 并定义各负责人的职责; b) 应设立系统管理员、审计管理员和安全管理员等岗位,
		并定义部门及各个工作岗位的职责。
	人员配备	应配备一定数量的系统管理员、审计管理员和安全管理员等。

	授权和审批	<p>a) 应根据各个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明确授权审批事项、审批部门和批准人等；</p> <p>b) 应针对系统变更、重要操作、物理访问和系统接入等事项执行审批过程。</p>
	沟通和合作	<p>a) 应加强各类管理人员、组织内部机构和网络安全管理部门之间的合作与沟通，定期召开协调会议，共同协作处理网络安全问题；</p> <p>b) 应加强与网络安全职能部门、各类供应商、业界专家及安全组织的合作与沟通；</p> <p>c) 应建立外联单位联系列表，包括外联单位名称、合作内容、联系人和联系方式等信息。</p>
	审核和检查	应定期进行常规安全检查，检查内容包括系统日常运行、系统漏洞和数据备份等情况。
安全管理人员	人员录用	<p>a) 应指定或授权专门的部门或人员负责人员录用；</p> <p>b) 应对被录用人员的身份、安全背景、专业资格或资质等进行审查。</p>
	人员离岗	应及时终止离岗人员的所有访问权限，取回各种身份证件、钥匙、徽章等以及机构提供的软硬件设备。
	安全意识和培训	应对各类人员进行安全意识和岗位技能培训，并告知相关的安全责任和惩戒措施。
	外部人员访问管理	<p>a) 应在外部人员物理访问受控区域前先提出书面申请批准后由专人全程陪同，并登记备案；</p> <p>b) 应在外部人员接入受控网络访问系统前先提出书面申请，批准后由专人开设账户、分配权限，并登记备案；</p> <p>c) 外部人员离场后应及时清除其所有的访问权限。</p>

安全建设管理	定级和备案	<p>a) 应以书面的形式说明保护对象的安全保护等级及确定等级的方法和理由；</p> <p>b) 应组织相关部门和有关安全技术专家对定级结果的合理性和正确性进行论证和审定；</p> <p>c) 应保证定级结果经过相关部门的批准；</p> <p>d) 应将备案材料报主管部门和相应公安机关备案。</p>
	安全方案设计	<p>a) 应根据安全保护等级选择基本安全措施，依据风险分析的结果补充和调整安全措施；</p> <p>b) 应根据保护对象的安全保护等级进行安全方案设计；</p> <p>c) 应组织相关部门和有关安全专家对安全方案的合理性和正确性进行论证和审定，经过批准后才能正式实施。</p>
	产品采购和使用	<p>a) 应确保网络安全产品采购和使用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b) 应确保密码产品与服务的采购和使用符合国家密码管理主管部门的要求。</p>
	自行软件开发	<p>a) 应将开发环境与实际运行环境物理分开，测试数据和测试结果受到控制；</p> <p>b) 应在软件开发过程中对安全性进行测试，在软件安装前对可能存在的恶意代码进行检测。</p>
	外包软件开发	<p>a) 应在软件交付前检测其中可能存在的恶意代码；</p> <p>b) 应保证开发单位提供软件设计文档和使用指南。</p>
	工程实施	<p>a) 应指定或授权专门的部门或人员负责工程实施过程的管理；</p> <p>b) 应制定安全工程实施方案控制工程实施过程。</p>
	测试验收	<p>a) 应制订测试验收方案，并依据测试验收方案实施测试验收，形成测试验收报告；</p> <p>b) 应进行上线前的安全性测试，并出具安全测试报告。</p>
	系统交付	<p>a) 应制定交付清单，并根据交付清单对所交接的设备、软</p>

		<p>件和文档等进行清点；</p> <p>b) 应对负责运行维护的技术人员进行相应的技能培训；</p> <p>c) 应提供建设过程文档和运行维护文档。</p>
	等级测评	<p>a) 应定期进行等级测评，发现不符合相应等级保护标准要求的及时整改；</p> <p>b) 应在发生重大变更或级别发生变化时进行等级测评；</p> <p>c) 应确保测评机构的选择符合国家有关规定。</p>
	服务供应商选择	<p>a) 应确保服务供应商的选择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p> <p>b) 应与选定的服务供应商签订相关协议，明确整个服务供应链各方需履行的网络安全相关义务。</p>
安全运维管理	环境管理	<p>a) 应指定专门的部门或人员负责机房安全，对机房出入进行管理，定期对机房供配电、空调、温湿度控制、消防等设施进行维护管理；</p> <p>b) 应对机房的安全管理做出规定，包括物理访问、物品进出和环境安全等；c) 应不在重要区域接待来访人员，不随意放置含有敏感信息的纸档文件和移动介质等。</p>
	资产管理	应编制并保存与保护对象相关的资产清单，包括资产责任部门、重要程度和所处位置等内容。
	介质管理	<p>应将介质存放在安全的环境中，对各类介质进行控制和保护，实行存储环境专人管理，并根据存档介质的目录清单定期盘点</p> <p>b) 应对介质在物理传输过程中的人员选择、打包、交付等情况进行控制，并对介质的归档和查询等进行登记记录。</p>
	设备维护管理	<p>a) 应对各种设备(包括备份和冗余设备)、线路等指定专门的部门或人员定期进行维护管理；</p> <p>b) 应对配套设施、软硬件维护管理做出规定，包括明确维护人员的责任、维修和服务的审批、维修过程的监督控制等。</p>

分类	子类	基本要求
	漏洞和风险管理	应采取必要的措施识别安全漏洞和隐患，对发现的安全漏洞和隐患及时进行修补或评估可能的影响后进行修补。
	网络和系统安全管理	<p>a) 应划分不同的管理员角色进行网络和系统的运维管理，明确各个角色的责任和权限；</p> <p>b) 应指定专门的部门或人员进行账户管理，对申请账户、建立账户、删除账户等进行控制；</p> <p>c) 应建立网络和系统安全管理制度，对安全策略、账户管理、配置管理、日志管理、日常操作、升级与打补丁、口令更新周期等方面做出规定；</p> <p>d) 应制定重要设备的配置和操作手册，依据手册对设备进行安全配置和优化配置等；</p> <p>e) 应详细记录运维操作日志，包括日常巡检工作、运行维护记录、参数的设置和修改等内容。</p>
	恶意代码防范管理	<p>a) 应提高所有用户的防恶意代码意识，对外来计算机或存储设备接入系统前进行恶意代码检查等；</p> <p>b) 应对恶意代码防范要求做出规定，包括防恶意代码软件的授权使用、恶意代码库升级、恶意代码的定期查杀等；</p> <p>c) 应定期检查恶意代码库的升级情况，对截获的恶意代码进行及时分析处理。</p>
	配置管理	应记录和保存基本配置信息，包括网络拓扑结构、各个设备安装的软件组件、软件组件的版本和补丁信息、各个设备或软件组件的配置参数等。
	密码管理	a) 应遵循密码相关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b) 应使用国家密码管理主管部门认证核准的密码技术和产品。
	变更管理	应明确变更需求，变更前根据变更需求制定变更方案，变更方案经过评审、审批后方可实施。
	备份与恢复	a) 应识别需要定期备份的重要业务信息、系统数据及软件

分类	子类	基本要求
	管理	系统等； b) 应规定备份信息的备份方式、备份频度、存储介质、保存期等； c) 应根据数据的重要性的和数据对系统运行的影响，制定数据的备份策略和恢复策略、备份程序和恢复程序等。
	安全事件处置	a) 应及时向安全管理部门报告所发现的安全弱点和可疑事件； b) 应制定安全事件报告和处置管理制度，明确不同安全事件的报告、处置和响应流程，规定安全事件的现场处理、事件报告和后期恢复的管理职责等； c) 应在安全事件报告和响应处理过程中，分析和鉴定事件产生的原因，收集证据，记录处理过程，总结经验教训。
	应急预案管理	a) 应制定重要事件的应急预案，包括应急处理流程、系统恢复流程等内容； b) 应定期对系统相关的人员进行应急预案培训，并进行应急预案的演练。
	外包运维管理	a) 应确保外包运维服务商的选择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 b) 应与选定的外包运维服务商签订相关的协议，明确约定外包运维的范围、工作内容。

(三) 完成项目所需提交的文档清单

在本项目完成后，服务方须提供以下文档资料：

- 《信息系统安全问题汇总及整改建议》
-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等级测评报告》及过程资料

(四) 技术标准和规范

-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国务院令 147 号）
- 《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
- 《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等级划分准则》（GB17859-1999）

- 《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GB/T22240-2020)
- 《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22239-2019)
- 《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GB/T28448-2019)
- 《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过程指南》(GB/T28449-2018)
- 《信息安全风险评估规范》(GB/T20984-2007)

(五) 安全要求

成交供应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必须遵守以下技术原则：

- 1 保密原则：对测评的过程数据和结果数据严格保密，未经授权不得泄露给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利用此数据进行任何侵害采购方的行为，否则采购方有权追究供应商的责任。
- 2 标准性原则：测评方案的设计与实施应依据国家等级保护的相关标准进行。
- 3 规范性原则：供应商的工作中的过程和文档，具有很好的规范性，可以便于项目的跟踪和控制，测评出具的报告须符合公安部颁布的《网络安全等级测评报告模板》。
- 4 可控性原则：等保测评服务的进度要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保证采购方对于测评工作的可控性。
- 5 整体性原则：等保测评服务的范围和内容应当整体全面，包括国家等级保护相关要求测评要求涉及的各个层面。
- 6 安全性原则：等保测评服务工作应不得影响系统和网络的正常运行；测评工作不得对现有信息系统的正常运行、业务的正常开展产生任何影响。

7. 测评机构资质及人员要求：

从事信息系统检测评估相关工作人员无违法记录。

工作人员仅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中国公民，且无犯罪记录。

测评期间需遵守被测单位相关管理规定，禁止利用测评工作从事危害被测单位利益、安全的活动。

商务要求

- 1、采购预算：50000.00 元(超出本包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投标报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 2、合同履行期限：采购人下达的测评通知后 90 个日历天内交付测评报告。
- 3、付款方式：
 - (1)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70%款项；
 - (2)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和《信息系统安全整改设计方案》后，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在 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总额的 30%款项。